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artytime 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派對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2)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上市規則項下之授權代表及
公司條例項下之授權代表之辭任；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調任以及上市規則項下之
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項下之授權代表之委任
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

- (i) 林新福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起生效，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副總經理及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外貿活動；
- (ii) 非執行董事陳升女士已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以及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起生效；及
- (iii) 執行董事徐成武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起生效。

(1)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中國派對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林新福先生(「林先生」)由於工作調動，彼需要投放更多時間及精力，因此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起生效。林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副總經理及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外貿活動。

林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並無對本公司索償(不論以袍金、賠償金、報酬、遣散費、退休金、支出或任何其他與離任有關之款額方式)。林先生及董事會並無因其辭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林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2)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之調任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董事會亦宣佈，緊隨林先生之辭任後，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升女士（「陳女士」）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以及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起生效。

陳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升女士

陳升女士，47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女士擁有逾二十五年合規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在福州市地方稅務局及福州固特建築工程有限公司任職。陳女士為陳聖弼先生（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的兄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有關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亦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陳女士與本公司簽訂一份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起生效，並已續期三年。彼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重選，而協議任何一方可向對方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其委任。根據前述的服務協議及於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以及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後，陳女士之董事酬金為每月港幣25,000元。此外，彼有權收取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和責任、本公司之業績以及當前市場情況建議且經董事會批准的績效花紅。

(3) 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董事會亦宣佈，緊隨林先生之辭任後，本公司執行董事徐成武先生（「徐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起生效。

徐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徐成武先生

徐先生，50歲，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擔任全資附屬公司義烏市派對服飾有限公司之財務經理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徐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湖南省廣播電視大學頒授會計學士學位。彼為中國國家稅務總局之註冊稅務代理。徐先生於財務及稅務方面有逾25年經驗，負責本集團之財務企劃、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加入本集團之前，徐先生曾於中國多家私人公司擔任財務文員、會計經理及財務經理等工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徐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有關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亦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徐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當中載有其服務年期，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起任期三年，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前述的委任函及於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後，徐先生之董事酬金為每年港幣180,000元。此外，彼有權收取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和責任、本公司之業績以及當前市場情況建議且經董事會批准的績效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上述調任及委任陳女士及徐先生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派對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升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升女士、馬志鈞先生及徐成武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晉閩先生、陳文華先生及彭淑女士。